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近日接到公司第一大股东深圳市欧菲投资控股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欧菲投控")的通知,欧菲投控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17,850,000股(占公司总股本1.64%)质押给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海通证券")用于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。上述质押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相关手续,质押期间该部分股份予以冻结不能转让。具体事项如下: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 一大股东 及一致行 动人	质押股 数	质押开始 日期(逐笔 列示)	质押到 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 押占其 所持股 份比例	用途
深圳市欧					海通证		补充
菲投资控	是	1785 万	2017年5	2018年5	券股份	8. 52%	流动
股有限公		股	月 24 日	月 24 日	有限公		资金
司					司		火並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止本公告日,欧菲投控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209,454,336 股,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9.28%,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;本次质押后,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合计 154,667,900 股,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73.84%,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4.24%。

截至本公告日,公司股东裕高(中国)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

124, 460, 784 股, 占公司总股本的 11. 46%, 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; 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合计 63, 990, 300 股, 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51. 41%, 占公司总股本的 5. 89%。

除以上情况外,不存在持有本公司 5%以上股份股东所持有本公司的股份处于被质押状态的情况。

3、公司控股股东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风险,上述质押股份行为不会导致 其实际控制权的变更,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,不存在损 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公司控股股东未来股份变动如达到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规定的相关情形的,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,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;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欧菲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5月25日

